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第 3—5 页

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2-345 号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佳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湘佳股份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湘佳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湘佳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湘佳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湘佳股份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4,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2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3,28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33.6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3,046.3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2-8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1,350万羽优质鸡标准化养殖基地项目	30,292.00	29,900.00	
其中：新铺镇千斤塔畜禽标准化养殖基地二分场	10,792.00	10,600.00	石发改备〔2019〕150号
石门县夹山镇汉丰村占	7,500.00	7,400.00	石发改备〔2020〕182号

家湾鸡场			
夹山镇栗山村张家山鸡场	6,000.00	5,950.00	石发改备〔2020〕273号
夹山镇浮坪村鸡场	6,000.00	5,950.00	石发改备〔2020〕272号
2. 1万头种猪养殖基地项目	20,000.00	19,200.00	
其中：太平镇滚子坪畜禽种苗基地	10,000.00	9,700.00	石发改备〔2019〕166号
太平镇天心园畜禽种苗基地	10,000.00	9,500.00	石发改备〔2019〕48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14,900.00	14,900.00	
合 计	65,192.00	64,0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2年5月18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0,367.79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1. 1,350万羽优质鸡标准化养殖基地项目	30,292.00	5,074.48	16.75
其中：新铺镇千斤塔畜禽标准化养殖基地二分场	10,792.00	4,337.21	40.19
石门县夹山镇汉丰村占家湾鸡场	7,500.00	289.88	3.87
夹山镇栗山村张家山鸡场	6,000.00	237.61	3.96
夹山镇浮坪村鸡场	6,000.00	209.78	3.50
2. 1万头种猪养殖基地项目	20,000.00	5,293.31	26.47
其中：太平镇滚子坪畜禽种苗基地	10,000.00	616.68	6.17
太平镇天心园畜禽种苗基地	10,000.00	4,676.63	46.77
合 计	50,292.00	10,367.79	20.62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会计师费用 40.00 万元，资信评级费用 30.00 万元，发行登记费 3.20 万元，摇号公证费用 0.45 万元，合计 73.65 万元。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